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岳发改价调〔2025〕365号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联动调整非居民用气终端销售价格的通知

岳阳县发改局、岳阳楼区发改局、云溪区发改局、南湖新区发改局、岳阳经开区产发局、城陵矶新港区经发部，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根据《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湖南省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的通知》（湘发改价调规〔2023〕619号）《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管理权限的通知》（湘发改价调〔2025〕190号）相关规定和我市燃气经营企业天然气采购价格情况，经研究，决定联动调整非居民用气终端销售价格。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岳阳楼区、云溪区、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陵矶新港区、南湖新区及岳阳县城区等区域非居民用气终端销售价格联动调整为 4.152 元/立方米。

二、本次价格调整执行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三、各相关单位要做好政策宣传引导，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燃气经营企业要优化气源采购价格，合理控制气源采购成本，加强供需衔接，充分保障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各区县发改部门要督促燃气经营企业按规定做好价格公示，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监督。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

